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综合规划（2020版）补充通知

各潜在投标人：

兹有我单位建设项目：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综合规划（2020版），现对招标文件内投标人业绩和项目主要人员业绩、评分标准及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做以下修改：

1、原招标文件内规定：“中标结果相关信息未在政府公共资源交易网或工程招标投标信息网公示的，须提供项目法人单位有效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文件原件）”现修改为：“中标结果相关信息未在政府公共资源交易网或工程招标投标信息网公示的，须提供项目法人单位有效证明文件（合同文件原件）”。

2、招标文件内评标办法“资信业绩评分标准”中类似业绩（投标人、项目主要人员）中只提供合同文件即可。（网上有公示的需提供网址及合同复印件或原件，网上无公示的需提供合同文件原件，否则不计取分值）

3、招标文件内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修改为：2019年5月22日11:00时（北京时间）。

敬请各潜在投标人注意，请继续关注本网站本招标公告项下的发布信息。

新疆喀什噶尔河流域管理局

2019年5月6日

